

確定中國人種學底新途徑

史密特講演 董世祚譯

真實的科學，都有其內在性的價值，以其追求真理，証明真理之故。此種價值並不因時間空間而有所轉移，亦不妨碍某種科學，在特殊的情境下，有其特殊價值。人種學之在中國也是一樣，這次講演的目的就是向諸位伸說這一點。

任何人種，假如想認識他的真本性，以建設他應有的未來的話，就不能不知道下列兩點：

第一，是人類的共同性，就是他所以成爲人類的成分；

第二，是個別特性，即是他所以能成爲個別民族的特性。這兩點，應當常存心中而同時並重。因爲在認識與發展整個的真實本性中，兩者都是非常重要的。

1. 從歐洲的科學與文化所學來的東西，對於亞洲人種的本性自識問題，並沒有什麼幫助。因爲從十九世紀的後半葉起，歐洲的文化，非但是畸形地發展，而且還走上了錯謬與危險之路，昏迷於粗淺的唯物主義，否認倫理與宗教文化

的內在價值，以及自立的本性與存在。這種學說的猛毒，素不受人注意，因為那時的自然科學，正是方興未艾，連珠式的發現與創作，使人們都養成一種傲慢的自信心，以為自然科學能解決一切問題，滿足人類一切慾望。

紙老虎那能久經風雨，那種狂妄的唯物主義終於顯了原形。他不但不能根本滿足人類最高貴的目的和慾願，而且完全摧殘人類真正文化底確定與恒性，因為牠否認意志的自由，否認人類行為對於宇宙最高權威的責任性。

因唯物主義的茶毒，再加上同時控制歐洲文化的進化論，在那裡作祟，於是人類的共同性和個別特性的自識問題，更是模糊不清。進化論主張萬物都是自己產生的，並且永遠自動地由低級向高級發展。這種學說，謬解人類真正的原始與發展，絕對不能認識一個人種的真本性。這種荒謬的見解，實在污辱了我們人類：一方面，強給人類一個純粹物質的，禽獸的原始；一方面，又教他盲目地自大，以為人類一切進步，都是仗着自己的能力實現的。

從唯物主義與進化主義的合作，產生了許多惡果。在中國為害最烈的鮑希維克共產主義，就是其中之一。鮑希維克共產主義，無非是不顧一切地強制執行進化派的唯物主義。其實這種主義，在世界各地，早已陳腐不堪，不能不說是科學競進中的落伍者；現在只有鮑希維克的俄羅斯，還公然地強制學者教授這種學說。我們在人種學雜誌上，已經發表過，俄羅斯政府摧殘科學的正式証據。

十九世紀末葉，甚至於二十世紀初年的中國留學生，在歐美大學裏都學到了進化派的唯物主義。他們的本意，固然不是去學進化論，但是為了學習自然科學與技術，終不免中了當時風行的唯物毒。還有一個現象，純由當時的唯物主義產生的：一切碩大的機械工業，和他所驅使的普羅羣衆，都成為宣傳這類思想的大目標。自然留學歐美大學的中國學生，所學的大都是這類文化。所以進化派的唯物主義者，對於今日中國所有的嚴重遭遇，實不能辭其咎。

2. 我是歐洲人，又是歐洲大學的教授，今天很榮幸地在中國大學底聽衆前演

講，初次就給歐洲文化拆台，似乎很不合式，也不很切題。但是這兩點疑難，都不能成立。因為鄙人所批評的是十九世紀後半葉的唯物主義和進化主義主的文化，並非真正普遍的歐洲文化，不過是短期的反常罷了。這種短期的反常，我們有顯著的事實來證明：目前的唯物主義，在許多歐洲科學的領袖中心地，早已失去了時代性，被認為只有陳列價值的破古董。現在有種強有力的運動，正向新的理想推進，牠承認神的存在與其自立本性，以及宗教和倫理的尊嚴。所以現代的科學中，亦各有其新目標與新途徑。

今天要給諸位講的是這些新途徑之一，就是『確立中國人種學之地位底新途徑』，因為在人種學裏，也趨向那種新的理想，從唯物論轉向心靈論，從進化論轉向歷史觀，這也是很顯明的事實。這種轉變是否在中國也能應用？這是本題討論的焦點。

3.前面已經說過，要認識一個民族在人種學上的真正地位，必須洞察那民族的共同性，與其個別特性。但是，我們也得知道，十九世紀進化派的人種學也曾注意過這個問題。巴斯謙（Adolph Bastian）——當時的理論家之一曾用『元本觀念』與『國家觀念』來解答這雙重問題，讓我們用客觀的眼光來檢討一下罷。

（a）巴斯謙用元本觀念解答第一問題——共同本性。所謂元本觀念是說人與民族在元本基礎上，是根本相同而且相等的；在不同的時間與空間，同一文化與獨立的文化要素，都源於此種元本基礎。

現代人種學的研究中，很顯明的告訴我們：這種學說，過於重視元本觀念，忽略了每種文化底深刻的本身差異。因此便不能認識文化的真價值，和其個別內在差異的主動原因。同時它也低減個別的重要性，與文化進展中的品格尊嚴。於是產生各民族間的牽強的個性均等，完成灰色國際主義的初步工作，根本破壞一切個別的民族性，使其溶化於一個蘇維埃的共和國內。

這種過被重視的元本觀念，既然掃除了個別的民族性，將其品格特點都要

認作一類。同時蔑視其時間的連續性，所以不但在大體上，各民族的文化，被認為是按同一的進化律發展的；並且在個別階段上，也是按同一的方向連續進化的。所以，若請這些理想家來編輯某民族或人類文化史，當然是很簡易的事。倘若某民族的文化發展史上缺少某部分，只消按着他們的進化系統，把其他民族文化發展史上的某部分嵌進去就是了。不過，這種理論，不能不使學者們強解某民族的文化史：因為它幾乎是強迫他們把一切文化的成分，使任何的文化裡都貨色齊備。例如圖騰，母權，以及盛傳的性的亂交等等，都是現代進化論者所捏造的荒誕神話，在中國的文化史中，也不乏這樣牽強的誤解成分，甚至有些聞名的學者，也受了這種進化論的影響，始終沒有跳出這不幸的命運。

(b) 元本觀念的創始者巴斯謙——也是國家觀念底創始者。他用國家觀念解答第二問題，即各民族的個別性問題。因為他對於原本觀念過分的重視，事實上就不允許他對於國家觀念有相當的清晰與確定，和充分的考慮。無論如何。這種觀念絕對不足以準確地鑑別各民族文化底個性，這都是很明顯的事實。這觀念的唯物主義可算是蛇父蝎子，它主張一個民族的天才，純粹是物質的因果關係——氣候與自然環境底結果。

當然誰也不能反對這些物質的作用，對於各民族個別文化的形成是非常重要的。但是把它們認作唯一的原因，却是個天大的錯誤。一般人類文化，或民族文化，並不是個人或民族純粹消極地接收物質方面的積極賜予，就能產生的，實因他們靈魂中具有啓發性的生活力；同時因為意志的自由，使其行動工作，形成個人或民族的文化。除了這些本身的原因以外，還有所接觸的他種文化的影響，尤其是在民族遷徙之後，對於構成個別國別的文化，這是精神上極有勢力的原因。從此看來，建設個人或民族文化的，最有力最重要的勢力，還有存於個人和民族的本身，但是唯物派與進化派的人種學却完全忽視了這些重要的原因。

4. 於十九世紀之末，拉贊爾神父 (P. Ratzel-Leipsic) 首先搖動這種理想，提

出根本改革。當他研究某種文化成分的來源時，發覺這些成分多數是含有幾種文化接觸的結果。原來民族遷徙後，文化互相授受便發生影響。他底弟子勞倍尼（Leo Frobenius）當初曾繼續地發揚這種學說，不幸後來竟開倒車，陷入了進化派的唯物陷阱。嗣後格蘭納（Fr Graebner）安克滿（B. Ankermann）福異 W. Foy 與史密特 W Schmidt 却成了人種學新運動中正統的領袖，在他們建設了人種學的真實歷史性之後，史密特更確定人種學為一種超自然的，心靈的科學。格蘭納便精細地考訂這心靈科學的適宜方法——目前已成為人種學上很有價值的工具。

新方法領導下的許多研究，又如何解答人種學上的兩大問題呢（即人類的共同性與民族個別性）？

5. 現在這種新學說，已有了偉大卓絕的勢力，與根本改革的力量，這裡我們要略為詳細地討論一下。

a. 第一，在這歷史的新人種學裡，各民族的人類共同基礎，不是建立在先天的觀念上，却是在慎密的環境調查上。先用詳細歷史的調查，研究各部落各民族的文化，與其遷徙的影響，於是確定他們在人種學上的年齡；以後，再把各地在人種學上年齡最高的部落，逐一比較其文化成分與派別。經過這種小心的比較後，所餘下的共同所有物，才被認為是人類原始的共同基礎。這種研究的結果，把進化派的舊人種學裏所告訴我們的原人，顯然完全地改變了。進化的人種學所介紹的原人很具有唯物的品質：僅是沒離殘暴獸性的動物，還沒有運用理性和因果思想的能力，還不知道固定的婚姻和家庭制度，還沒倫理和宗教的觀念，一言以蔽之，原人是個『還沒有』的動物而已，他們認為人類這些文化成分，完全是經過常久並艱困的進化，才得到的。

但是事實怎樣呢？現代人種學家告訴我們的恰好相反。原來最初原人，便習用理性的和因果的思想，並沒有受許多後生的巫術所迷難。最初原始人已有固定的家庭和社會制度，較高的利他主義，和制定的法律，以保障家庭財產和

性的秩序。而這種文化底基礎，就是對越無上神明的宗教，這無上神明是具有造化能力與倫理性的。

這就是現代歷史的人種學關於人類最初文化所知道的梗概。這是在原始的民族裏，所能找到的人類文化共同的基礎。當然也有許多的差異，不過最初原始人傳給後人的就是這個。據鄙人看來這種優美的遺傳比進化派人種學所誤解的殘暴獸性，有價值得多。保守或恢復這珍貴的遺傳，對於任何民族，無論民族的發展如何高，都是非常有益的事。

b. 說到如今，我們不能不問，各民族的個別特性，如何從人類共同基礎上發展出來？是否就在他們遷徙後，因為空間的隔離，與自然環境的勢力？當然，自然環境底變動，能強烈地影響各民族各部落的差別，但是進化派人種學的重大失敗，是不認識一個民族的靈魂內在力的強烈和重要，以及其他民族文化的影响，這內在性天賦與外性培養底種種，在不相同的程度裡，這些民族，是能約束與其有關的自然環境的。

進化派的人種學理想，以為人類文化與民族文化底發展，或都是按着同一的規律，經過同樣的階段，繼續往前進行。這種理想現在已證明是錯謬而不能成立的。現代新人種學恰好相反，牠根據各民族文化底基本特性，把他們分別三大系，每系都是各不相干地發源于世界不同的地域，並且長時期地向完全不同的方面發展。嗣後，民族開始遷徙，互相接觸才產生出許多不同的量與質上的新文化組合。

6. 人類在最古原始時代的末期，大約是在兩萬年以前，才演進成這三大系的文化。而這三大系的文化，曾深刻地各自支配着系內的民族。而他們各別的特徵，是永遠不能遺失的。這就是各別文化底特別基礎。所以鄙人當初在拙著「民族與文化」中，初次獻給民族學家的文化發展上極重要的三大分系，因人類文化發展底複雜性而名之曰「初期文化」。——諸位很容易知道，確定一個民族個別文化底地位，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而是一件極勞苦的工作。第一步工

作，爲斷定一個民族屬於初期文化的那一系，已經是很難的了；而第二步工作，要知道這文化在它後期的發展中，曾經同其他兩系中的那一系（或兩系間的那一種混合）發生過關係，則比第一步工作更爲困難了。

當人類對於大地上動植物自然生產的結果不滿意的時候，文化發展的三大系，便因之產生了。那時人就把那些自然產物，設法更豐富，更穩固的拿到手中。至於依動物爲生的：（a）或按合理的方法發展，那就是畜牧文化。中亞細亞底薩慕業與土耳其阿爾泰民族屬於這一系。（b）或按不合理的方法發展，那就是圖騰文化。沿中亞細亞底南邊和西邊，中亞細亞底大山谷中底居民，也許就是這一系底最初的代表民族。以上兩系文化，都是以男性爲主的。還有一系是以女性爲主的，因爲（c）這一系底女性，當初不過是採集植物，如今則已進步爲種植了，這就是種植文化。喜瑪拉亞東麓，恒河，婆羅門布達河，伊拉佛地河等流域底居民，似乎就是按這系發展的。

當這三大系的民族，或因人口底增加，或因自然界災難的逼迫，從故鄉開始移動遷徙，而向他處發展時。於是在質與量不同的程度上，互相接觸或混合，他們底文化成分，就彼此溝通起來了，人類文化發展的第二期也就開始了。在這接觸與混合情形下，各種可能的結合中，各種個別的民族就產生了。由此可見各民族底文化史，是由於三系民族不斷的接觸，相互的影響，彼此授受其文化成分，才複雜起來的。

但是整個的文化史，事實上更加複雜。因爲初期文化三大系底內部，還有許多不同的文化方式。譬如，在畜牧文化裏頭，還按所畜的動物——鹿，馬，牛，羊而區分；在圖騰文化裏頭，當初只信動物是他們底圖騰，而自認爲動物的後裔，或與動物同宗。後來竟然又信植物或其他都能做他們底圖騰了；在種植文化裏頭，也按所種的植物，或所用的耕具，（或鋤或鋤）而區分。所以在這幾乎近無窮的可能裏，三大系及其分枝，所能造成的文化方式，是何等的複雜，當然可想而知了。雖然如此，也正在這無數的可能裏，才能充分的解釋人類文化發展的複雜，並非進化論以杜造的規律和模型所能解釋的。須堅苦地深

究各民族，各部落底遷徙史，澈底地分析他們底文化成分，並精密地綜合各文化底成分與關係才能解釋明白。

7.這就是確定各民族人種學上之地位底新方法。上面所說的，不過大綱而已。爲研究中華民族底文化史，這個方法，尤其是新的了，而我們所要達到的目的，還遠得狠。因爲合乎新方法的中國文化史上的搜求，還在萌芽時代。但是，把舊派進化家，對於中國文化史的研究，一言抹殺，也是不公正的論調。因爲，貢拉地，歐克斯，克拉耐，等底搜求，在許多方面都是有用的；不過他們的重要點沒有上正軌，不足正確地介紹中國文化史，而他們的人種學方法，只能引導他們，到危險的失敗境地而已。

我們大家都承認中國古文字與經書底本身，不是中國最古文化史底充分材料。因爲文字是在最古文化史的末期才有的，在它以前，早就有了許多極重要的文化過程。深刻地文化模型，足以形成中國底文化。正是在這最古時期的黑暗中，新人種學底史學方法，要負責放光明。史祿國教授，曾經細心地搜求通古斯等族底遷徙史，作了些準備的工作。鄙人的學生，現在維也納大學的同事，考柏爾 Koppers 教授作有好幾篇有價值的中國社會學與神話學的論文。史學的人種學也得到史學的史前史底許多幫助；按史學的史前史，是敏琴 Menghin 教授所首創的，他也是維也納大學的教授，在他的大著『石器時代世界史』內，對於中國底史前史，也有名貴的論斷。同一大學內，還有韓納格爾登 Heinegerd 教授，在他對於北亞細亞與北南錫民族有價值的搜求內，也有中國文化史上的貢獻。

但是，幾乎全部工作，尙待續作。只是中國在空間的面積，已使這工作碩大無比，即準備工作，譬如採集中國民衆生活底社會，經濟，藝術，倫理，宗教各種材料，已經是極難的了。所以，這種採集，也只能由多數學者，學社與大學間，有組織的合作才能成功。爲此，鄙人很希望輔仁大學對這種大工作，先做初步領導的準備，鄙人是很願意同維也納的朋友們竭力贊助的。

非但中國在空間的面積很大，而在時間上，他的文化史又有幾萬年的經過，實在是最饒興趣的研究，也是文化人種學最困難的工作，安特生 (Anderson) 博士尤其是 Licent 與 Teillard de Chardin 兩司鐸底收穫，與已故佈拉克 (Black) 博士和白先生所發現的北京中國人，證明中國底文化，也是與普通人類最早文化，同時開始的。無論這最古中國人頭顱底外表，可以歸入那一類；總之他所用的骨器，角器與石器，都證明他有真正的人性，能作有原因，有目的的思想。這器具，就是中國文化史上最初的材料。另有一件事實，證明這中國人文化上心靈底一斑。原來當初在周口店發現時，是只有骷髏沒有軀骸的，根據這個事實，人種學就告訴我們，這人頭的歷史。我們知道，兩個最古民族，——安達南島底比洛米民族，與澳洲東部西部牯爾耐和牯林民族，——是不怕死人的。他們在家時，就把父母的頭顱掛在頸上，作為紀念。周口店所發現的，似乎就是這種頭顱，而這最古中國人，對於家庭的愛，似乎就是後世中國文化底特點。

8. 鄙人演講已快完了，不妨從頭結束一下。這史學的人種學底新方法，第一個貢獻，就是給我們一個明白的認識，就是認明中國文化內的人類共同基礎，使我們深切地知道我們底權利與義務。不認識不培養這人類共同基礎，是大大地妨害中國民族的本身，而並不能十分妨害其他民族。因為忽略或誤認自己民族底本體與靈魂，能使這民族底個別文化，不能發揚光大，而一個幾乎沒有靈魂的文化，是一件矛盾的東西，是絕對不能長期存在的。

中國，一定還有他自己國別的個性，而這史學的人種學底新方法，第二種貢獻，就是使我們認識並培養這個性，並使我們知道我們底責任，是深究我們個別的文化史。至於發揚光大中國本位的文化，並非一件自私的工作，而是對

於自己民族，與其他民族，應盡的天責。因為中國本位的文化裡頭，一定有他的特點，是其他民族底文化裏所缺乏的。但是培養個別國別的文化，並非是說閉關自守，乃是注意文化溝通。聖多瑪斯有句格言：『美善是有傳佈性的，』就是這個意思。中國本位的文化，所能給人類的貢獻，一定是極珍奇燦爛的，是不能從世界上其他民族中所能得到的。我們極願意與中國人合作，重新中國的古文化，給他一個新生活，使他向健全上發展，結出新鮮的花菓；以供獻給世界人類！

兒童社會問題及其解決

曾 勉

第三 兒童犯罪問題

普通法律認兒童七歲以下不能犯罪。七歲以上十四以下有犯罪可能性，而責任問題必須按照充分證據以定之。十四以上則視與成人無異。然據現代研究結果，則成人犯罪，多半由於青年及兒童時代種下種子。兒童在當時不知或不能適應社會，則長成後必為反社會行為，是欲減少成人犯罪，必須減少兒童犯罪而後方有效。否則刑罰監獄不足以繩之。

減少兒童犯罪，近世有所謂（兒童法院）或（少年裁判所）之設立者。兒童法院之設立，即係反十七八世紀之古典，刑事學理而創造新刑事學說之運動也。古典刑事派如貝加利亞（Beccaria, Cesare Bonesana, 1738—1794）之流以為犯罪人犯罪係希望一種可能的利益。故減少犯罪只須嚴重其刑，使犯人知道無可能的利益存在，故不至犯罪。這個學說，不能答覆（為什麼獸子犯罪？）的問題；更不能答覆（為什麼兒童判斷力未完全發展時也犯起罪來？）的問題。又如隆布羅梭（Lombroso, Cesare, 1836—1909）遺傳性犯罪學說（atavism

）在今日亦被打倒。近世經科學試驗證明特種之道德或不道德性，不能如皮膚病症（如花柳等）之一代一代的傳子傳孫。

現代社會學家研究出來的結果，則謂犯罪原因係多方面的，非常繁雜，並非如古典刑事派所言之易。人類之一切行為舉動，處處都能影響到犯罪行為。而且每個犯罪人有他的特別問題背景。兒童法院即在研究各個犯罪人之本身歷史，而施以互當之制裁。

研究各個犯罪人之本身歷史，而施以相當之制裁，這又是和十七，八，九世紀刑事學說背馳。以前的學說係注重犯罪事實，因為事實上觸犯某種條文，就按條文處某種刑罰。現在的刑事學說，係注重犯罪個人，究竟何種刑罰適宜於他，並不問是否適應事實。認識犯罪人背景後，方處以相當刑罰。

因為要認識犯罪人，所以不能不注意其原因為什麼犯罪。我們說過，犯罪原因甚多；但至少我們可以從下列各問題中可以找出犯罪最大的原因：

（甲）不良的家庭狀況，布爾特（Burt）（七）在倫敦研究兒童犯罪，發現缺少（家教）的兒童犯罪特別比有家教的兒童犯罪多。家中道德不良，以至于（父不父，子不子），養成兒童惡性，反家庭性，反道德性，反社會性，種種癖性陋習，胥由此出。

（乙）缺少充分的正當娛樂遊戲。索爾士敦（Thurston）（八）在他的一百二十四個案件中，調查出有九十四個（三分之二）案件犯罪原因係由於無正當的娛樂。我們說兒童娛樂時，再加詳細申述之。

（丙）智力欠缺。智力欠缺有二種，一種係完全智力欠缺者簡直不能分別善與惡；一種係能够分別善與惡，但不能看出其行為之結果，因之不惜赴湯

（七）布爾特，Burt, Cyril Lodowic: The young delinquent. London, University of London press. 1925. 643p.

（八）索爾士敦，Thurston, Henry W. Delinquency and spare time; a Study of a few stories written into the Court records, of the city of Cleveland. Cleveland, O. U. S. A. 1918. 189p.

蹈火而爲之。

(丁)無人格。志氣不定，浮蕩無所；只顧小利及目前幸福，則去禮義廉恥之防而爲之。

(戊)忽視道德及宗教觀念。

我們以爲這五大原因，均大足以促成犯罪的機會。因之我要減少犯罪，則必須除去此五大原因而後可。

有些人以爲犯罪係遺傳的。我們在上面說明道德與不道德，不是一代傳一代的。因之目前最時髦的(優生學)，於犯罪制裁上不能有多少效力。

又有些人以爲經濟問題爲犯罪重要原因。固然一般犯罪人的經濟情形在水平線下，但不能說他犯罪就是因爲他窮。我們應說他窮是因爲適宜和正當的社會包圍着。

再有些人以爲身體發育或四肢不全爲犯罪原因，且歸咎於喉核問題及腺樣欠缺等。固然此種現象能使兒童行爲較普通一般兒童有些兩樣，但不能即謂此爲犯罪之重要原因。

兒童法院在審理兒童案件中即注意上述之各種原因，而定其處罰。兒童法院之審理和處罰均與普通成人法院不同。普通刑事法院審理注重兩造到場，兒童法院則用科學方法調查犯罪兒童背景。普通刑事法院在確定被告是否犯某種罪，而兒童法院則在確定兒童一般情形及其個性。在普通刑事法院中即欲調查被告個性，亦無適當機關；而在兒童法院則用心理學專家，社會服務家，醫生診斷書等報告。在普通刑事法院中此種報告即經調查所得，亦不能作證據張本，而在兒童法院則爲審理之張本。至於處罰，在普通刑事法院如証明犯罪確實，即按法處罰，而在兒童法院，其處罰則係置兒童於國家監督保護之下，或由法定保佐人監督之，或由兒童訓練所(training school)栽培之。其不同之點有如此。

因之兒童法院無論審理與處罰均係按照兒童本身需要及個性而行之。故一個兒童案件必須經過許多手續，譬如調查兒童家庭狀況，則必須社會服務人員

，身體檢查則必須大夫出頭，智力測驗則必須心理學家成之，個性研究又必須精神病治療家爲之。收集各該報告後再作處置辦法。家庭狀況實在不好則一方須將家庭改善（父母抽大煙，或賭博等則勸戒之之類）一方將兒童寄居可靠之私人家庭內或訓練所。

兒童法院實係一良好兒童社會服務部，保障兒童天賦權利，促進兒童所應得之待遇，均須利賴之。我國習慣，素以法院爲可怕之地。一般法院尚不知利用，何況兒童法院呢？這是謬於法律常識及近代國家之組織。我們在兒童年中須對於兒童法院加以充分之研究及注意。庶醞釀多年之兒童法院得以實現於中國也。

第四 兒童之精神衛生

民族之大病不在國民有形之肉體病（如肺癆心跳等）而在國民無形之精神病。無堅決強毅之自信心，日惟萎靡不振，雖不自淘汰，人亦將淘汰之。注意民族之精神衛生和精神健康，爲復興民族之基本工作，注意兒童之精神衛生和精神健康，尤爲復興民族基本工作之基本工作。

屬於精神病者如癡，癲，愚笨，狂思，瞎想，恐懼，疑神，作鬼，斧未臨頭而疑己已被人刺殺者，自己本係個正當人，而情願居下流，不敢側足於常人之間，這些都係精神病之表現。對國人可以欺索敲詐虐待，對外國人則垂手拱拜獻媚，這與癡癲愚笨何異？豈民族生存所應有的現象？

近代心理學者解釋精神病發生之原因，以爲在人類行爲不知不覺之中。不知不覺的行爲，影響於個人生活全部及人格養成上極大。被狂犬恐嚇過一次，以後一生一世都討厭犬類，其他如討厭某個民族，討厭某種有色種人，這都是在兒童時代中於不知不覺之間得了那種討厭的印象。譬如在日本一個家庭或學校中，不知不覺之中父母或教師一提到中國人就把嘴一歪。這個一歪嘴，就在兒童身上造成一生一世對中國人不好的觀念。反過來在中國，或其他國的家庭

或懶校中對日本人，也是一樣。精神衛生就在預防和改革這種不正的精神病態。

近代精神衛生最有力之工具就是精神治療醫院。精神治療醫院之目的，不但專為治療目前所有之病態，尤其在注意該病態發生之原因而求其預防方法。因之不特治療由器官（如腦經系統）所發生之病態，且治療由心理作用所發生之病態。故對於精神病類似之案件，須知該病人之詳細情形，例如身體健康，社會背景，智力程度，個性趨向等。工作人員，至少須有四個專家，如醫生，心理學家，精神病治療家，社會服務人員，一致合作。

精神治療院有數種：注意暗昧兒童則有（兒童指導病院）（Child-guidance clinic）；注意兒童有不良習慣的兒童，則有（習慣治療院）（habit clinic）等是。有附設於一般醫院中者，亦有附設於社會服務機關中者。更有附設於法院中者。學校與兒童接觸，較其他機關為多。最新式之學校均有精神治療所之設立，以防止病態之擴大延長。

精神治療院欲收效力，必須與家庭教育聯絡一致。反過來說，良好的家庭教育，可以減少許多精神病態。譬如兒童有了良好習慣，那末可以不需要習慣治療院。父母的責任在精神衛生上有極大的影響，不特給兒童一生一世的幸福，且給國家社會造就優秀份子。在兒童年中，我們希望能澈底的施行推廣父母教育；保持舊有之良好家庭風範，再參照近代防衛精神病之各種方法，是為民族復興問題中最緊要的問題。

最後精神病態，又與性教育發生重大關係。近代教育家均承認兒童應該及早教授一種適宜的性教育。兒童天性爛漫，什麼事情於不知不覺中都要問個究竟，做父母的人，應該答其所問，以滿足其求知慾；但不可隱瞞以欺兒童，更不可答過其所問，以引起兒童之特別注意，尤不可說：（年輕的人不應該知道那些事。），或者（你到那時你就自然會知道。）。天下事沒有自然會知道的。做父母的人自己不教訓兒童，兒童必能得之於街頭巷尾之不良夥伴，將來還

有可補救的藥？（手淫）（九）為男女青年成人最不良之癖習，然大半均起兒童鬆齡時代。這在十幾年前已經由人家証明出來。據 Peck 及 Wells（十）所調查之大學男生，則有百分之九十二又四已有此癖習；同時 Achilles 調查一部分之哥倫比亞大學生，則有百分七十四又四。而此癖習大都起於十五歲以前。至於大學女生亦然。據 Achilles（十一）所調查之大學女生，則百分之四十五又二，犯過手淫。Davis 的報告（十二）則謂一千個未婚婦女中有百分之六十四又八，及同數之已婚婦女有百分之四十又一，犯手淫病。第一次手淫，差不多一大半在十五歲以前。

這些是什麼現象呢？這就是說在兒童時代沒有得過相當和適宜的教訓，因之不知道愛惜身體，不知道自重，看輕自己。其結果則偷偷躲躲，養成輕薄習慣，智力低落，胆怯心虛，神經錯亂等精神病態和肉體損失。為兒童謀幸福者，可不預為之防範乎？

第五 私生子救濟

（由苟合或無效之婚姻所生之子為私生子），這是法律上的定義（見民律一千四百零三條）。但是我們要問：為什麼苟合？為什麼不經正式的婚姻而就生起孩子來？這些是關於社會問題，必社會上有了錯誤的地方，然後才有這種

（九）此處所謂手淫，不一定說用手之謂。舉凡借物觸體，以滿個人之生殖器官快意者均包括之。

（十）Peck, M. W. and Wells, F. L.: "On the psycho-sexuality of College graduate men," *Mental hygiene*. 卷七 (1923, 十月): 697-714 頁

（十一）Achilles, Paul Strong: *The effectiveness of certain social hygiene literature*. New York, 1923.

（十二）Davis, Katherine Bement: "A study of auto-erotic practices bases on the replies of 2,255 women to questionnaires prepared by the Bureau of social Hygiene with the advice of a cooperative committee." *mental hygiene* 卷八, 九,

現象。

按歐美各國研究私生子發生之原因，換句話說就是爲答復我們上面兩問題，有下列數種：

（甲）女子年紀太輕。 私生子的母親大概未滿法定成丁年齡（普通以二十一二歲爲法定成丁年齡；婚姻年齡另有特別規定）。這是關於青年問題，必青年到那時候欠缺正當的指導。

（乙）父母過去之品行不正。 父母自己有不正當的品行，做子女怎能不繼而效尤？

（丙）智力不充分或低落。 私生子的母親多智力及精神上發生問題。

（丁）女子家庭環境不好。 例如：父或母早死，父母離婚，或彼此分居遺棄，不務家事，女子早年離開家庭，不能自立，而又缺少宗教和道德訓練之類。

（戊）有工作的女子。 例如：工廠，商店，茶樓酒肆中的女子之類。

從上面幾個原因看來，我們知道私生子問題是社會，家庭各方面的問題。我們也知道由這種原因所產生子女，其死亡率比較平常由正式婚姻所產生子女之死亡率要大。私生子也是人，有生有的權利，我們不能讓他們死。我們要設法救濟他們。其次，男女苟合有時雖或男女雙方過失，然究竟男子過失大：由於男子自私自利的心所激成，不顧女子之將來境遇如何，女子之健康如何，生下來的子女生活贍養如何。而必須由國家及社會來擔負此等苟合的結果，豈得謂公平？

爲使苟合之男子，擔負其責任計，各國規定（認領制度）。

最澈底之認領制度，要推挪威的法律罷。挪威一九一五年的法律規定凡私生子出生，馬上就得報告政府。政府馬上就查究某人推定爲父（曾與女子苟合過的男子）。舉證之責在被推定之人。如被推定之人，不能舉出反證時，則對於母子擔負扶養之義務。其他各國法律規定父母兩造均須共同擔負子女之義務。父母不特應給與兒童物質上適意，且須待之如一般兒童一樣。這就是說私生